

孟津县十四届人大
四次会议文件十七

关于孟津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工作报告

——2019 年 1 月 26 日在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何江村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作孟津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成效

（一）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2018 年，经县人大批准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合计 167500 万元，实际完成 167516 万元，为预算的 100.0%，增长 8.6%；经县人大批准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230695 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省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安排支出，全县支出调整预算 334653 万元，实际完成 33063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8.8%（预算支出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及跨年度项目等执行），增长 8.3%。经县人大批

准的县本级一般公共收入预算 64700 万元，增长 8.6%，实际完成 64859 万元，为预算的 100.2%，增长 8.9%；经县人大的县本级一般公共支出预算 170211 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省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安排支出，县本级支出调整预算 260113 万元，实际完成 256090 万元，为预算的 98.5%，增长 12.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8 年，经县人大的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80220 万元，执行中按照法定程序调增收入预算 81202 万元，调整后基金收入预算 161422 万元，实际完成 17322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7.3%，增长 128.9%；经县人大的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83054 万元，执行中加上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省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安排支出，调整后支出预算 189566 万元，实际完成 18181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5.9%，增长 61.1%。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8 年，经县人大的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5000 万元，实际完成 5063 万元，为预算的 101.3%。按照预算法要求，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全部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等。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8 年，经县人大的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68434 万元，实际完成 85331 万元，为预算的 124.7%，增长 27.7%；经县人大的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79689 万元，实际完

成 81607 万元，为预算的 102.4%，增长 9.4%。

（二）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国家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即年度政府债务的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18 年政府债务限额 302139 万元，实际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294539 万元。

（三）2018 年预算执行成效

2018 年，按照县人大有关决议要求和批准的预算，坚持依法理财，规范预算执行，加大民生投入，深化财政改革，着力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

1.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一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沟通，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11519 万元，争取新增债券 5303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房、棚户区改造、S312 线、乡村环境整治、脱贫攻坚基础设施、孟津县“四好农村公路”创建、教育部门周转宿舍楼、孟津县中医院医技病房楼、小浪底专用线（郊野段）绿化改造工程、土地储备等城乡项目建设。二是着力减税降费。按照国家统一部署，营改增全面推开，增值税税率降点，个人所得税提高起征点，再加上化工和装备制造等行业政策性退税工作的开展，全县年度减少税收 4723 万元；2018 年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 4 项，全年减收 794 万元。三是规范运用 PPP 模式。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建设，7 个 PPP 项目总投资

285800 万元，已经过省厅专家评审，招标采购及项目实施等工作正在稳步推进。**四是大力支持科技创新发展。**逐步加大科技投入，2018 年全县财政科技支出占公共财政支出的比重达到 1.7%；支持创新创业，落实科技创新资金 4875 万元，发放科技创新券 120 万元，先后出台 10 余项支持小微企业创新政策，落实资金 3000 万元，支持现代产业优化。

2. 持续加大民生投入，着力支持民生改善。

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突出位置，全县民生支出 2442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3.9%。**一是支持打好脱贫攻坚战。**筹措各类扶贫资金 5358 万元，继续实施科技扶贫、到户增收、产业引导、财政贴息、贫困村饮水安全等项目。**二是支持生态治理和环境保护。**拨付环境保护及治理资金 3460 万元，重点开展农村环境整治、农村安全饮水、水环境治理、土壤污染综合防治等工作；拨付资金 281 万元用于购买机械化清扫车，县级道路基本实现机械化清扫。**三是保障教育优先发展。**拨付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经费、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6556 万元；拨付特岗教师工资、老教师生活补助、教师培训费等 1965 万元；拨付教师周转宿舍建设、新区小学建设、校舍维修改造等资金 4382 万元，支持教育事业发展。**四是促进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拨付全域旅游专项资金 2545 万元，用于特色旅游龙头产业扶持及周边区域旅游宣传推广；拨付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 559 万元，用于文艺下乡、图书馆免费开放等农村文化建设。**五是完善社会保**

障体系。拨付社保基金 48685 万元、卫生计生专项资金 3198 万元、民政专项资金 7205 万元，支持社保、医疗卫生和民政事业；拨付老干部活动经费、离休干部医疗费等 407 万元，落实老干部政策；拨付农民工转移就业创业经费 560 万元，支持农民就业创业工作。六是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和农民增收。拨付耕地地力补贴、农机购置和棉花补贴 5507 万元，拨付国家大中型水库移民直补资金 835 万元，拨付廊道绿化、河图公园、城区生态水系建设等项目地租 2592 万元。七是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拨付村级经费 3108 万元，加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拨付财政奖补资金 571 万元，实施农村公益事业“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58 个；拨付资金 400 万元，用于实施省级村集体经济试点建设工作。八是支持平安建设工作。拨付资金 13722 万元，用于公共安全和社会综合治理等工作。

3. 稳步推进财税改革，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预决算公开更加规范。严格落实预决算公开办法，在县政府网站建立统一的预决算公开平台，财政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预决算在平台上集中公开，方便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二是债务管理进一步加强。加强政府性债务工作组织领导，健全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和化解机制，落实政府性债务限额管理要求，努力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三是财政管理水平持续提升。深入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约束力；努力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全县 77 个预算部门 88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县财政组织专家完成了 6 个重点项目

的绩效评价和 2 个项目的绩效跟踪评价；将全县 261 个预算单位纳入电子化支付管理范围，努力提高国库集中支付效率；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全县政府采购规模 47947 万元，节约资金 2785 万元，节约率 5.5%；加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评审项目 531 个，审核资金 128421 万元，审减资金 18869 万元，审减率 14.7%，为财政资金使用科学决策提供依据；加强国资管理，建立国企改革工作台账，制定绩效考核目标与薪酬制度，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重点事项备案等工作制度，落实《关于加强国有投资运营公司重大经营事项管理的意见》，规范国资平台公司实体化运营管理。**四是资金使用监督更加有效。**积极开展扶贫专项资金、会计信息质量、预决算信息公开等监督检查，加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培训力度，加强财政财务管理，维护财经秩序，有力地推动全县财政管理质量和效率提升。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县委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监督和指导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以及全县人民艰苦奋斗、共同努力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改革发展面临的问题与挑战：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保民生、保工资、保运转面临较大压力；在财政监督和绩效管理等方面还存在薄弱环节，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但存在结构性矛盾；预决算公开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情况

2019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深化之年，是决胜全面小康、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

（一）2019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及省委、市委、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经济发展高质量，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紧紧围绕“建好北组团、助力副中心”和实现“两个高质量发展”的目标，着力支持打好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三大攻坚战；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健全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支出精准度和资金使用效益；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着力推动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及社会和谐稳定。

（二）2019年预算编制的原则

一是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按照“预算一个盘子、收入一个笼子、支出一个口子”的要求，统筹各项资金来源，严控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县委确定的重点支出，优先保障工资、运转和民生支出。**二是依法理财，规范管理。**牢固树立法治观念，严

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编制预算，强化预算约束，严控预算调整，推进建立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着力增强预算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三是突出绩效，科学引导。按照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要求，全面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预算编制管理，改变预算资金分配固化格局，全面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更好发挥财政资金对社会资本的撬动作用。

四是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收入安排实事求是、积极稳妥，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支出安排区分轻重缓急，结合基本县情、财力状况安排民生支出，提高民生支出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

（三）2019 年县级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2019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按增长 7.6% 编列，预期目标 180250 万元。根据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财力预计 245785 万元，动用以前年度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82 万元，共计安排支出 248267 万元。

2019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也按增长 7.6% 编列，预期目标 69790 万元。县本级税收收入预计 48860 万元，其中：增值税 7760 万元，企业所得税 2400 万元，个人所得税 480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780 万元，房产税 100 万元，印花税 150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 900 万元，土地增值税 2730 万元，耕地占用税 21600 万元，契税 11000 万元，环境保护税 960 万元。县本级非

税收收入预计为 20930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收入预算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0813 万元，加上镇（区）上解收入 35674 万元，加上上年结余 4023 万元，县本级财力预计 1803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82 万元，共计可安排支出 182782 万元。主要支出科目安排情况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1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1032 万元，教育支出 38929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493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3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41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697 万元，农林水支出 227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70 万元，预备费 54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14550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 275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14825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540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不列赤字的原则，全部安排支出。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9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92447 万元，安排支出预算 87211 万元。主要收支科目安排情况如下：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717 万元，支出 23466 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963 万元，支出 91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0442

万元，支出 5472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450 万元，支出 663 万元。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400 万元，支出 425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3325 万元，支出 942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4075 万元，支出 2054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9310 万元，支出 25810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765 万元，支出 500 万元。

三、加强财政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2019 年，财政部门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经济更高质量发展；积极贯彻落实县委决策部署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继续发挥财政职能，着力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构建公共服务体系，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严格落实预算法的各项要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一）提高财政发展质量

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下财政发展的特点，主动加大对宏观经济形势的分析研究，精心谋划当前财税工作，健全完善综合治税收入保障机制，确保完成全年财政收入目标任务。一方面，严格依法组织收入，开展重点税源调查，充分挖掘增收潜力，防止税收跑冒滴漏，在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的基础上，确保财税收入稳定增长；另一方面全面落实结构性减税和降费政策，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更加注重税源建设，创新财政支持方式，助力实体经

济健康发展，服务产业结构优化，保障经济转型升级，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

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建立隐性债务管理系统，规范政府举债行为，严控债务增量，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力度，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保障脱贫攻坚支出需要；支持污染防治攻坚和环境质量改善。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三年规划，大力支持乡村建设、深化农业农村改革，促进乡村振兴发展。统筹整合各类财政资金，科学合理调度库款，优先保障工资、运转、基本民生支出需求，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清理整合，优化专项资金的申报、支付和管理机制，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严格落实厉行节约各项规定，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提高财政支出的公共性和普惠性。

（三）强化预算刚性约束

牢固树立法治观念，严格按照预算法各项规定编制预算，坚持先预算后支出，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控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切实强化约束，维护预算严肃性。年度预算批复后，督促各部门严格按照规定的项目和用途使用。

（四）深化财政管理制度改革

进一步理顺县与镇区的财政分配关系，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现代预算制度；深入推进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和电子化支付改革；加强财政评审结果运用，探索建立同

类项目的标准化管理模式，不断提高项目支出安排的科学性；编制县级 2019—2021 年中期财政规划；依法依规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提高政府预算透明度。

（五）全面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建立完善覆盖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探索引入第三方中介机构参与绩效评价，努力实现财政性资金绩效管理全覆盖，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机制，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采购法、会计法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财政收支行为，提升国有资产和政府财务管理效能。积极配合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配合强化审计监督检查，进一步规范财政管理运行。

各位代表，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锐意进取、埋头苦干，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实现“建好北组团，助力副中心”和“两个高质量发展”奋斗目标，做出新的更大贡献！